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0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2月8日接到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方小琴女士通知,方小琴女士将持有的部分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权质押的基本情况
方小琴女士本次将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000,000股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7年2月8日,回购交易日为2019年2月8日。

截至本公告日,方小琴女士共持有公司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6,7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7%,本次股份质押后,方小琴女士累计质押股份的数量为2,000,000股,约占其

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9.50%,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00%。

二、股票质押的其他情况
方小琴女士本次质押目的为个人资金周转需要。方小琴女士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本次质押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根据质押协议约定,本次质押设置警戒线和平仓线,当质押股票的市值降至平仓线时,方小琴女士将采取追加保证金或补充质押物等措施以应对可能出现平仓风险。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9日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836 证券简称:鑫茂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17-01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3月31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本次投资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且鉴于天津久智光电材料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久智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购买的0.5亿元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周期35天理财产品已到期(详见2016年12月30日相关公告),本次天津久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继续向中信银行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并签署了理财合同。

详细情况如下:

中信银行《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周期35天理财产品》

甲方:天津久智光电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乙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一、产品基本要素

1、产品投资对象:
本产品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类、固定收益类、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和其他类资产,其中货币市场类和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为30-100%,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和其他类资产等投资比例为0-70%。

2、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周期35天理财产品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金额:人民币伍仟万元整(小写¥50,000,000元)。

5、投资周期起始日:2017年2月8日

6、投资周期结束日:自投资周期起始日后第35个自然日。

7、最高年化收益率:3.65%

8、理财产品的收益:
每份理财产品每日应得收益=该份理财产品×当日实际年化收益率×1/365。(金额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其余尾数四舍五入)

每份理财产品应得收益=Σ该份额存续期间每日应得收益。

9、费用说明:
理财产品收取的固定费用为产品销售服务费0.05%/年,托管费0.05%/年,按日根据产品规模提取。扣除相关固定费用后,若本理财产品运作的实际年化收益率超过测算最高年化收益率,超过的部分作为中信银行管理费。

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银泰资源 公告编号:2017-010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增持的基本情况
2017年2月9日,公司接到股东侯仁修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它相关资料,侯仁修于2017年1月25日至2017年2月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2,621,600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均价(元)	增持数量(股)	增持比例(%)
侯仁修	大宗交易	2017年1月26日	14.52	8,589,000	0.79%
	大宗交易	2017年1月26日	13.64	9,170,000	0.85%
	大宗交易	2017年2月3日	13.81	9,041,000	0.84%
	大宗交易	2017年2月6日	14.47	8,584,000	0.79%
	大宗交易	2017年2月9日	16.34	8,100,000	0.75%

大宗交易	2017年2月10日	16.63	7,504,000	0.69%
大宗交易	2017年2月9日	16.26	1,023,600	0.17%
合计		-	52,621,600	4.88%

2. 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侯仁修	合计持有股份	142,647,769	13.19	89,629,169	8.2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2,647,769	13.19	89,629,169	8.26%

一、所涉及事项
1、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2、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九日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股票简称:云内动力 股票代码:000903 编号:2017-011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重大事项,因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12月2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于2016年12月22日、2016年12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6-075号)、《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2016-080号)。公司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确定为资产重组事项,并于2017年1月6日、2017年1月13日、2017年1月20日和2017年2月3日披露了《关于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7-002号)、《关于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7-003号)、《关于筹划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2017-005号)及《关于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2017-009号)。

本次资产重组事项收购新三板挂牌公司深圳市铭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特科技”,证券代码:832654)100%股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律师等中介机构

已基本完成了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工作,目前相关各方正在编制资产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

因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拟自2017年2月10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披露义务,至少每6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告,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日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17-00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悦心健康,证券代码:002162)于2016年12月22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55)。2017年1月6日,公司确认本次停牌的

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2017年1月13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2017年1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公司股票于2017年1月23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2月3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

作,包括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等,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股票异常波动,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程,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披露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九日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17-01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年2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广场29号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A座19楼1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2,617,02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6.4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3人,董事胡咏梅、独立董事吴洪、独立董事苏锡嘉、独立董事董志勇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蓝地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0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分2项进行表决)

1.01议案名称: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617,029	100	0	0	0	0

1.02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617,029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617,029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617,029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617,029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617,029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关于调整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分2项进行表决)	7,529,326	100	0	0	0	0
1.02	发行价格	7,529,326	100	0	0	0	0
1.02	发行数量	7,529,326	100	0	0	0	0
2	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7,529,326	100	0	0	0	0
3	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7,529,326	100	0	0	0	0
4	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7,529,326	100	0	0	0	0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7,529,326	10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2、3、4、5为特别决议议案,以上议案均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均获得股东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师丽娜、武嘉欣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金浦钛业 公告编号:2017-009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定于2017年2月14日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编号:2017-006)已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现将具体情况再次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2月14日下午2:0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17年2月13日-2月1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2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2月13日下午15:00-2月1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2月9日,截止2017年2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书详见本通知附件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鼓楼区马台街99号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程

1、审议“董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

2、审议“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审议“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监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

(二)披露情况

本议案内容详见2017年1月24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法人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